

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102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民國 103 年 3 月 6 日(星期四)下午 2 時

二、地點：本校行政教學大樓第一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林主任委員華章

記錄：張孝文

四、出席人員：陳委員相榮、張委員振崗、張委員武隆、林委員房儷、莊委員艷惠(上課)、陳委員春蓮(上課)、吳委員昇光、楊委員賢銘、張委員聰榮(公假)、黃委員錦煌(上課)、趙委員榮瑞、黃委員彥翔(上課)、謝委員振榮(上課)

五、列席：人事室楊主任俊庭

六、討論事項

案由一：本校組織規程修正案，提請 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人事室)

說明：

- 一、本修正案擬精簡本校組織並修正單位名稱以減少人事經費支出，修正內容如附修正總說明及修正對照表。
- 二、擬自 103 年 8 月 1 日生效。

決議：本委員會建議修正草案內容如下：

- 一、教務處註冊組與招生組合併實施時間另訂。
- 二、研發處企劃業務單獨設組，或與總務處文書組及學務處校友公關業務合併後，設置於秘書室，請人事室另訂期邀集相關單位研議。
- 三、研發處設置育成中心，以整併產學推廣組及育成相關業務。
- 四、運動產業中心產業營運組及場地設施組併入體育室，組名另行訂之。
- 五、圖書資訊中心(處)之名稱另訂之，其技術服務組之業務併入學習科技組，其網路系統組更名為資訊服務組。

同意提案單位修正內容後，提請校務會議討論。

案由二：本校短、中、長期校務發展計畫書修正案，提請 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研發處)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因應本校改大、校務評鑑、校園規劃及少子化等社會環境變遷因素，本校校務發展計畫爰有通盤檢討之需要。
- 二、本會審議通過後，提請校務會議審議後實施。

決議：本委員會建議修正草案內容如下：

- 一、精簡計畫書歷史沿革及其他章節內容。

- 二、關於本校 SWOT 分析資料，宜檢討優、劣勢資料內容比重，並補充機會資料內容，以彰顯本校特色及重要性。
- 三、為便利本校短、中、長期校務發展計畫書閱讀，宜增列圖目錄與表目錄。同意提案單位修正內容後，提請校務會議討論。

七、臨時動議：無

八、散會：下午 4 時 35 分